

广州市浅层地下水监测管理维护项目

采购需求公示

说明：

投标人须对所投项目/包组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包号	包组内容	服务期限	类别
包一	广州市浅层地下水监测管理维护	3年	服务

一、项目简介

(一) 项目名称：广州市浅层地下水监测管理维护项目

(二) 项目类别：服务类

(三) 服务内容及限价：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服务期限	每年最高限价(万元)	总预算(万元)	备注
一	广州市浅层地下水监测管理维护项目	一项	3年	451.54	1354.62	凡投标总价超过该项目投标最高限价的投标将被拒绝

二、采购内容

中标人负责为采购人提供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广州市浅层地下水监测管理维护工作，分三年完成，工作期限分别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2021年4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每年工作内容相同，均为160个测井的维护、地下水水位动态监测、地下水水质监测、水质调查、自动监测点的运行维护管理、编制地下水监测管理维护报告。每年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测井的维护

- (1) 安排人员对所有测井进行管理；
- (2) 当测井的警示牌被偷或被损坏时，重新制作并安装；
- (3) 当测井的井台被损毁时，重新制作并安装。

2、地下水水位动态监测

监测所有测井的水位,其中 60 个需要人工监测水位的测井按每月一次的频率监测水位, 100 个水位自动监测测井按每两个月 1 次的频率人工监测水位, 测量精度均为厘米。

3、地下水水质监测

对 160 个测井分丰、枯两季各取一次水样, 每次采样时需按 10%的比例采集平行水样, 总计需采集 352 组水样。检测指标共 19 项, 包括 pH 值、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铬(六价)、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硫酸盐、氯化物。采样前应进行抽水, 抽水量不应小于井内水量的 3 倍。

4、水质调查

对地下水中 pH 值和氨氮浓度超标较严重的测井进行调查, 包括重新采集该测井的水样进行检测、采集该测井附近的地表水和民井的水样并检测、周边环境调查、走访群众等。

5、自动监测点的维护管理

对 100 个水位自动监测测井进行维护和管理, 保证水位自动监测设备有效运行。

6、编制地下水监测管理维护报告

根据当年的测井维护管理情况以及地下水水位、水质监测数据, 分析测井维护管理情况, 评价水位和水质监测数据。

三、成果提交

中标人每年完成工作任务后均需提交当年的地下水监测管理维护报告（含纸质版以及电子版），每年报告提交时间分别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2022 年 6 月 30 日前、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纸质版成果数量需满足采购人要求。中标人每年提交的报告需通过采购人组织的专家评审会。同时，中标人需提交采购人要求的其它与项目有关的成果。

四、付款方式

项目招标完成后，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项目合同，采购人分年度支付合同款，每年支付时间及金额如下：

1、第一年首期款包括开办费于合同签订后后十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第二年和第三年首期款包括开办费分别于 2021 年 4 月和 2022 年 4 月办理支付，支付比例均为每年度服务费用的 40%；

2、中标人完成年度测井的维护、地下水水位动态监测、地下水水质监测、自动监测点的维护管理、编制地下水监测管理维护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等工作后，采购人支付年度服务费用余款，支付比例为每年度服务费用金额的 60%。